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4 日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企业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目录

重要提示.....	2
目录.....	3
释义.....	4
第一章 企业及中介机构主要情况.....	5
一、企业基本情况.....	5
二、对应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7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9
一、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10
二、报告期内信用评级调整情况.....	12
三、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四、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条款等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5
五、报告期末存续债务融资工具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现状、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以及变化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15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6
一、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6
二、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情况.....	17
三、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重大变化情况.....	17
四、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情况..	21
五、受限资产情况.....	21
六、截至本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情况.....	21
七、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第四章 财务报告.....	23
第五章 备查文件.....	24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象屿股份/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	指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企业及中介机构主要情况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企业中文名称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中文简称	厦门象屿
企业外文名称	Xiamen Xiangyu Co.,Ltd.
企业外文简称	Xiangyu
法定代表人	邓启东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268,205,992.00 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 2,268,205,992.00 元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9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E 栋 9 层 05 单元之一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85 号象屿集团大厦 B 栋 10 楼
邮政编码	361006
企业网址	www.xiangyu.cn
电子信箱	stock@xiangyu.cn

(二) 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

姓名	廖杰
职位	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

	路 85 号象屿集团大厦 B 栋 10 楼
电话	0592/6516003
传真	0592/5051631
电子信箱	stock@xiangyu.cn

（三）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的变更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军田	副总经理	离任
郑芦鱼	副总经理	聘任
齐卫东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林靖	财务负责人	聘任
童晓青	副总经理	离任
苏主权	副总经理	聘任

（四）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控股股东对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1、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2、控股股东对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发行文件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并披露相关情况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业务发展目标、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发生的重大变化,以及上述重大变化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无重大变化。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其他有息债务的逾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逾期金额、发生原因及处置进展

不适用。

(八) 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不适用。

二、对应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时间	审计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名称
2021 年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室	裴素平、姚斌星
2022 年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室	张慧玲、黄雅萍、 张莉
2023 年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室	张慧玲、黄雅萍、 张莉

(二) 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中介机构

1、发行人在本报告披露日存续的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情

况如下：

债券简称	主承销商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3 象屿股份 MTN0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袁善超	010-66635929
23 象屿股份 MTN00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01 号	汤少桦	0592-5315309
23 象屿股份 MTN0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刘兆莹	010-85109688
23 象屿股份 MTN00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程派豪	010-66594835
23 象屿股份 MTN00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赫子龙	010-68858100
23 象屿股份 MTN00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 1788 号	杨洋	0591-83010201
23 象屿股份 MTN00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张华晶	021-38565893
24 象屿股份 SCP002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01 号	汤少桦	0592-5315309
24 象屿股份 SCP00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陆家嘴环路 333 号金砖大厦	郑嘉俊	021-38873286
24 象屿股份 MTN00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刘兆莹	010-85109688
24 象屿股份 MTN00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赫子龙	010-68858100
24 象屿股份 MTN00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	张宇欣	18030192288
24 象屿股份 MTN00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张华晶	021-38565893
24 象屿股份 SCP00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袁善超	010-66635929
24 象屿股份 MTN00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袁善超	010-66635929
24 象屿股份 MTN0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刘兆莹	010-85109688
24 象屿股份 MTN00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程派豪	010-66594835
24 象屿股份 MTN00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张华晶	021-38565893
24 象屿股份 SCP00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袁善超	010-66635929
24 象屿股份 SCP0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周千慧	010-66104147

2、发行人在本报告披露日存续的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管理机构及受托管理人（如有）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存续期管理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3 象屿股份 MTN0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袁善超	010-66635929
23 象屿股份 MTN0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刘兆莹	010-85109688
24 象屿股份 SCP002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01 号	汤少桦	0592-5315309
24 象屿股份 MTN00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刘兆莹	010-85109688
24 象屿股份 SCP00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袁善超	010-66635929
24 象屿股份 MTN00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袁善超	010-66635929
24 象屿股份 SCP00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袁善超	010-66635929

3、发行人在本报告披露日对存续的债务融资工具进行跟踪评级的评级机构情况如下：

2023 年 6 月 15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主体及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债券“23 象屿股份 MTN001”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一、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一) 存续债务融资工具详细信息

发行人在本报告披露日存续的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亿元)	利率(%)	付息兑付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存续期管理机构	受托管理人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象屿股份 MTN001	102380427. IB	2023/03/07	2023/03/09	本期债券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7.00	4.70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信银行、厦门银行	中信银行	/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象屿股份 MTN002	102382589. IB	2023/09/21	2023/09/25	本期债券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	10.00	4.35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发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兴业证券、浙	中国农业银行	/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亿元)	利率(%)	付息兑付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存续期管理机构	受托管理人
					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象屿股份 SCP002	01240033 0. IB	2024/03/01	2024/03/04	2024/06/04	10.00	2.25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厦门银行、交通银行	厦门银行	/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象屿股份 MTN001	10248057 0. IB	2024/02/26	2024/02/28	本期债券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15.00	3.03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渤海银行、兴业证券	中国农业银行	/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象屿股份 SCP003	01248106 0. IB	2024/03/25	2024/03/26	2024/06/26	10.00	2.26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	/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 象屿股份 MTN002	10248147 2. IB	2024/04/11	2024/04/15	本期债券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15.00	2.90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	中信银行	/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亿元)	利率(%)	付息兑付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存续管理机构	受托管理人
					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行、中国银行、兴业证券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象屿股份 SCP004	012481397. IB	2024/4/22	2024/4/23	2024/7/24	10.00	2.05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中信银行	/

(二) 是否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融资工具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信用评级调整情况

不适用。

三、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末存续及报告期内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截至报告期末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元：亿元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募集总金额	资金用途	资金投向行业	计划使用金额	已使用金额	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未使用金额
22 象屿股份 ABN003 优先	7.93	偿还 22 象屿股份 ABN002 优先	供应链管理	7.93	7.93	是	0
23 象屿股份 SCP001	5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5	5	是	0
23 象屿股份 SCP002	5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5	5	是	0
23 象屿股份 SCP003	10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10	10	是	0
23 象屿股份 SCP004	10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10	10	是	0
23 象屿股份 SCP006	6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6	6	是	0
23 象屿股份 SCP007	10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10	10	是	0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募集总金额	资金用途	资金投向行业	计划使用金额	已使用金额	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未使用金额
23 象屿股份 SCP008	10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10	10	是	0
23 象屿股份 MTN001	7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7	7	是	0
23 象屿股份 SCP009	10	偿还发行人本部及其子公司有息债务	供应链管理	10	10	是	0
23 象屿 1 号 ABN001 优先	7.93	偿还 22 象屿股份 ABN003 优先	供应链管理	7.93	7.93	是	0
23 象屿股份 SCP010	10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10	10	是	0
23 象屿股份 MTN002	10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10	10	是	0
23 象屿股份 SCP011	10	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供应链管理	10	10	是	0

(二) 报告期内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用于特定用途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条款等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五、报告期末存续债务融资工具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现状、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以及变化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详见其他说明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2022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2022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44,634,463.34元、递延所得税负债44,634,463.34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了2022年1月1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0元、递延所得税负债0元。同时,本公司对2022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合并)		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7,660,596.95	1,300,458,448.83	94,386,048.03	96,548,936.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888,868.63	202,686,720.51	4,149,811.42	6,312,699.75

(二)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不适用。

二、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情况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重大变化情况

(一)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镇江象屿泰合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月	275,880.00	55.00	受让股权	2023年1月	见说明①	1,510,904,815.02	53,335,290.82	-53,802,800.37
PT GEOMINERAL INTI PERKASA	2023年11月	1,552,334.08	70.00	受让股权	2023年11月	见说明②			

其他说明：

①根据子公司厦门卓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屿供应链”）与镇江象屿泰合矿业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卓屿供应链受让其持有的镇江象屿泰合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收购价款 27.5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 月，股权转让手续已完成，收购完成后卓屿供应链持有镇江象屿泰合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

②根据子公司香港象屿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象屿发展”）与 PT GEOMINERAL INTI PERKASA（以下简称“GIP”）原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香港象屿发展受让其持有的 GIP70%股权，收购价款 155.23 万元。截至 2023 年 11 月，收购完成后香港象屿发展持有 GIP70%股权。

(二) 处置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泉州名源物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	108,181,500.00	100.00	转让	完成转让交割	73,136,403.75						

其他说明：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海南象屿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泉州名源物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以 10,818.15 万元价格转让给福建鸿达运输有限公司。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新设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1	辽宁振丰新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50.89	3,000.00
2	依安县安良粮食供应链有限公司	56.47	1,000.00
3	绥芬河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	56.47	1,000.00
4	盐城卓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4.81	600 万美元
5	大连象屿粮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56.47	3,000.00
6	厦门屿链通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000.00
7	内蒙古象屿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56.47	1,000.00
8	讷河市富良粮食供应链有限公司	56.47	1,000.00
9	厦门屿链通数智供应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4.81	20,000.00
10	青岛象屿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4.81	3,000.00
11	大连象阳植物蛋白有限责任公司	84.81	35,000.00
12	厦门屿泰物产有限公司	43.25	10,000.00
13	江苏卓屿环保有限公司	43.25	1,000.00
14	厦门数屿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4.81	5,000.00
15	江苏象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6.65	20,000.00
16	厦门屿丰矿产有限公司	50.89	20,000.00
17	厦门象屿铝联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84.81	5,000.00
18	浙江兴辰化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2.92	5,000.00
19	Elink Multitrans Rus Co.,Ltd. (俄罗斯易联有限公司)	51.27	500 万俄罗斯卢布

说明：持股比例是按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换算后的比例。

(2) 本期减少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注销清算减少 5 家子公司：天津智运科技有限公司、镇江象屿泰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象屿速传供应链有限公司、哈尔滨象屿智运供应链有限公司和拜泉县象屿农产有限责任公司。

(3) 其他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将本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的结构化主体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本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陕国投·象屿股份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渤海信托·2023 象屿物流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共计 2 个结构化主体。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原财富-成长 653 期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汇川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厦门信托-汇川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厦门信托-成川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金谷·领会 14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共计 5 个结构化主体。

四、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的情况

不适用。

五、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54,049,773.38	2,754,049,773.38	其他	保证金、定期存单及应计利息等
应收票据	388,581,439.33	384,695,624.94	其他	已背书、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存货	849,929,728.27	843,008,104.28	其他	期货仓单质押及售后回购
固定资产	2,459,941,245.84	2,040,899,349.65	抵押	抵押借款、财产保全担保
无形资产	626,068,280.87	534,675,853.95	抵押	抵押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2,180,189.00	2,180,189.00	质押	质押开票
应收账款	99,323,079.67	97,281,234.59	质押	应收账款保理
投资性房地产	619,673,704.54	405,820,868.79	抵押	抵押借款、财产保全担保
其他流动资产	4,213,581,156.01	4,213,581,156.01	质押	质押开票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9,713,247.55	809,713,247.55	质押	质押开票
合计	12,823,041,844.46	12,085,905,402.14	/	/

其他说明：

子公司象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新疆象道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向银行借款 200,000,000.00 元。

六、截至本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厦门象屿物流集团	控股子公司	高安成晖供应链有	9,901,921.55	2023/3/24	2023/3/24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保证担保	否	否	无	无	否	参股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限责 任公 司				之 日 起 三 年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901,921.55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7,636,097,23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7,293,057,983.0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7,302,959,904.6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1,239,664,334.4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46,872,403,154.4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8,112,067,488.9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七、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不适用。

第四章 财务报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4月2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详情请见：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4-04-24/600057_20240424_KTP4.pdf

第五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文件原件。

二、查询地址

发行人：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启东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85 号
象屿集团大厦 B 栋 10 楼

联系人：陈亚真

电话：0592/2637852

传真：0592/5603728

三、查询网站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下载本报告，或者在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报告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之盖章页）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